淡江時報 第 408 期

**軍 訓 室 受 理 失 物 認 領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 本 報 訊 】 上 學 期 至 今 同 學 如 有 遺 失 物 品 者 ， 請 速 至 軍 訓 室 （ B412室 ） 認 領 ， 時 間 自 今 日 起 至 十 月 八 日 止 ， 逾 期 未 認 領 之 物 品 ， 將 移 送 慈 幼 會 處 理 。 軍 訓 室 表 示 ， 同 學 遺 失 物 品 最 多 的 是 筆 盒 、 手 錶 、 皮 包 等 物 ， 遺 失 地 點 在 教 室 最 多 ， 請 同 學 速 往 認 領 。